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50126 版面 二版

《運動話題》

民之所欲常在我心的政府 應體會運動在國際大環境地位

記者 蘇嘉祥／特稿

●全國體育運動總會和國會議員應全國體育界要求，成立「行政院體委會催生小組」，希望在立法院下個會期，促成層次比現在教育部體育司還高的體育運動委員會，以大刀闊斧強化我國運動實力。

體育運動在現代國際大環境，和務實的精緻生活需要，已成為一負責任的政府，必須和交通、環保一樣正視的大問題；一個「民之所欲，常在我心」的國家，一定也是重視全民體育、國家競技實力的國家；但是，很遺憾的，我們在這一方面，明顯地不足。

一個負責全國體育運動事宜的體育司，只有十多位員工，司長只是教育部底下一級單位主管，遇有部會聯席會議，討論諸如申辦亞運、尋找國家訓練中心地址、安排國手調訓、為退休國手尋求工作機會時，都會發現司長無法和經濟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……主管平起平坐，力有未逮，要不就是事倍功半。

體育司的官員和職員相當努力，他們的學經歷也都不錯，

但是體制的健全，使得體育司人少事繁、鞭長莫及；光是應付每天的例行公事已是心餘力絀，難有時間再作研究或作嚴密追蹤。

體育先進國家常作的運動科研工作，證明是現代奧運獲得金牌不可或缺的手段，但是我們作得相當不足，最主要原因在沒有一個和各部會平行的運動單位，可以有效會同中央研究院物理、化學等科研單位，來幫助運動員強化體能或改進技術。

今年三月以後，國家民選總統產生後，國家定位、政治爭執希望減少，一般民生法案、政府建制理應會受到國會及行政院重視，體育運動委員會是仿先進國家體育運動部、青年運動部或運動署，讓我國運動員有一個更合適的領導單位，也讓未來的運動大業可以清楚看到更大的格局。

在不戰爭的承平時期的運動場就是國際間的戰場，只有在運動場揚眉吐氣，才能活得有尊嚴；也只有有體力、有活力的國民，才能稱為「主權在民」的國家。